|  |  |  |
| --- | --- | --- |
| |  |  | | --- | --- | | **关于组织开展第四届科普公益作品大赛的通知**  苏科协发〔2018〕76号 |  | |
| 各设区市、县（市、区）宣传部、科协、教育局、文广新局、团委，各省级学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实施《江苏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在全社会大力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树立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进一步提高全民科学素养，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和社会各界参与科普公益创作的积极性，省委宣传部、省科协、省教育厅、省文化厅、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团省委将联合主办第四届科普公益作品大赛，具体参赛办法见附件。请各有关单位按照要求，及时做好大赛的组织发动和申报等工作。    附件：1、第四届科普公益作品大赛竞赛规程  　　　2、第四届科普公益作品大赛报名登记表  　　　3、第四届科普公益作品大赛参赛作品授权书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江苏省教育厅          江苏省文化厅     江苏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共青团江苏省委                           2018年 3月28日  附件1：  第四届科普公益作品大赛竞赛规程   一、活动宗旨:  大赛以“人工智能 创想未来”为理念，旨在从大众视角、公众感受和需求出发，鼓励、支持和吸引科研机构、高等院校、青少年和企业、社会团体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科普创作，共同营造科学普及与艺术创作完美融合的良好氛围。  二、主办单位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江苏省教育厅      江苏省文化厅      江苏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共青团江苏省委  三、承办单位  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  江苏省科教影视协会  四、征集对象  大赛分设专业组和青少年组，面向影视制作机构、传媒公司、高等院校、科技工作者，以及中专院校、中小学生等群体广泛征集各类作品。不具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者，需有监护人参与。  五、大赛主题  大赛以“人工智能改变生活”为主题，从“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倡导垃圾分类；保障安全健康，促进创新创造，满足美好生活”等角度，引导公众参与，凝聚社会共识，提升科学文化素养，树立精神文明新风尚，在全社会进一步营造科学生活的良好氛围。  六、活动安排  4月—8月上旬为作品征集阶段；  8月中旬为作品评审阶段，并对参选作品进行展播；  8月下旬公布获奖作品名单，将在首届南京国际科学节、全国科普日期间颁奖并展示，同时获奖作品将在省级主流媒体相关栏目集中展播。  七、作品类别  （一）专业组  1.视频类  2.平面设计  3.摄影  （二）青少年组  1.科幻绘画  2.创客作品  3.科普微视频  八、作品要求  1、作品内容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  2、作品要求主题相关，内容健康，具有科普意义。  3、作品须为作者原创，无版权争议。若发现涉嫌抄袭或侵犯他人著作权行为，一律取消申报和评奖资格，如涉及版权纠纷，由申报者负责。  4、填具报名表申报参赛即视同认可：作品的著作权归作者所有，作品的使用权由作者与主办单位共享，主办单位拥有非营利性的自主出版作品集、公开展映展示、宣传推介等作品使用权。  九、格式要求  **（一）视频类（专业组）**  1、视频（含动漫、微电影、微型记录片等）作品时长10分钟以内，形式不限。申报参赛需附拍摄脚本、解说词。  2、视频文件制式为PAL制，统一采用MP4格式，分辨率不低于720P。  **（二）平面设计（专业组）**  1、具有科学性、技术性和探究性的创意海报、插画等多种平面创意设计形式。可以是单幅作品，也可以是系列作品。  2、申报作品文件统一采用JPG格式，A4大小，分辨率300dpi，附加作品创意说明。  **（三）摄影（专业组）**  1、作品可以是单幅作品，也可以是系列作品。可利用一定的影像技术进行后期制作。  2、作品文件统一采用JPG格式，文件大小不低于1M。  **（四）科幻绘画（青少年组）**  1、绘画风格及使用材料不限，要求主题相关，内容健康，具有科普意义，配有科幻小说作品的优先。  2、作品一律在规格为4开的纸质或是其它材料上绘制。作品绘制完成后，均需按要求拍摄成电子版照片，并保存好原始作品。  **（五）创客作品（青少年组）**  **1.**设计类型此次大赛作品设计类型分为：硬件类、外形设计类  2.评分标准:  （1）思想性：主题明确，内容健康向上，贴近生活，能够解决实际生活问题，有可预见性的社会收益。  （2）创新性：形式新颖，注重原创，构思巧妙，创意独特，能突破传统形式和思维。  （3）艺术性：外观新颖美观，造型与实用相结合，具有想象力和个性表现力，成品能有一定质感。  **（六）科普微视频（青少年组）**  **1.**拍摄要求作品时长在30秒以内，形式不限。申报参赛需附拍摄脚本、解说词。视频文件制式为PAL制，统一采用MP4格式。  十、组委会设置及优秀作品使用规定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简称组委会），指导大赛的征集、评选、表彰等工作；大赛设立评审委员会（简称评委会），负责大赛的评审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科技活动部，负责大赛具体实施工作。  大赛优秀作品将在省级媒体及互联网媒体展播，部分优秀作品将推荐参加更高层面的比赛。主办方将根据参赛作品的内容和类别制作画册及光盘，在大型科普活动中进行展示和推广宣传，在商圈大屏幕、移动电视终端、户外公共电子屏等媒介上播放，提高受众覆盖面及作品使用率。  十一、奖项设置     （一）专业组  1.视频类  一等奖1名，奖金8000元；  二等奖2名，奖金4000元；  三等奖10名，奖金1000元；  2.平面设计作品  一等奖1名，奖金4000元；  二等奖2名，奖金1000元；  三等奖10名，奖金500元；  入围奖50名。  3.摄影作品  一等奖1名，奖金4000元；  二等奖2名，奖金1000元；  三等奖10名，奖金500元；  入围奖50名。     （二）青少年组  1.科幻绘画作品  一等奖1名，奖金2000元；  二等奖2名，奖金1000元；  三等奖10名，奖金200元；  优秀奖50名。  2.创客作品  一等奖1名，奖金2000元；  二等奖2名，奖金1000元；  三等奖10名，奖金200元；  优秀奖50名。  3.科普微视频作品  一等奖1名，奖金2000元；  二等奖2名，奖金1000元；  三等奖10名，奖金200元；  优秀奖50名。  注：大赛组委会将评选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老师奖若干，予以一定现金奖励。所有获奖者将统一颁发证书，奖金税收自理。另设参与奖若干，并发放电子证书。本次大赛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  十二、参赛方法：  参赛者请于2018年8月1日前将作品报送至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官网指定位置或上传至jskpgy@163.com；线下报名须将《大赛报名登记表》和《大赛参赛作品授权书》（纸质版）随作品一起报送至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科技活动部。  电    话：025-84409464  地    址：南京市秦淮区三条巷4-1号（江苏省科学传播中心科技活动部）  邮    编：210002  大赛官网：www.scol.org.cn |